

第 3717 號公告

獸醫註冊條例 (第 529 章)

香港獸醫管理局
研訊委員會頒布的命令

現公布香港獸醫管理局轄下研訊委員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529 章《獸醫註冊條例》第 18 條進行適當的研訊後，裁定 Andrew Marko KRYWAWYCH 獸醫 (註冊編號：R000307) 在專業方面曾犯失當或疏忽行為。事緣 Andrew Marko KRYWAWYCH 獸醫身為註冊獸醫，約於 2004 年 2 月 23 日，在香港九龍旺角勝利道 16 號 D 地下的‘動物醫療中心’內，未經動物主人事先同意或授權，為簡月明女士的犬隻‘一仔’施行絕育手術。

根據上述條例第 19(d)條，研訊委員會於 2005 年 4 月 14 日命令向 Andrew Marko KRYWAWYCH 獸醫發出警告信。

香港獸醫管理局主席李焯芬